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在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会议中心行政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瑞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将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提出以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计提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定的有关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公司 2013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80,768.66 万元，转销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76,761.32 万元，年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合计 30,937.51 万元。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参会

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4、关于《公司与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5、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提出以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6、关于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7、关于公司2014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8、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9、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10、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11、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进口业务委托代理协议》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

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1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新临钢钢铁有限公司与太钢集团临汾钢铁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关联服务协议》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13、关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参会监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提出以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